



## 春节的笔墨情怀

□雨娃

外公是一名教师，我记事时，他已退休在家。我们这里有过年贴春联的习俗，每年进了腊月，就陆续有人来家里请外公写春联。

其实外公不是村里写字最好的人，村里有位和外公同龄的退休教师写字最好，他写的字曾在省里获过奖，我们县城“百货大楼”四个字就是他写的。但很少有人请他写春联，因他看上去有点严肃，乡亲们有点怵头找他。

外公脾气好，过去教书时从未对学生发过脾气，退休回到乡下，也是为人和善好说话。有些人让外公把自己家的春联写完了，还麻烦他帮外村的亲戚朋友写春联，外公也欣然应允。进了腊月二十以后，外公写春联的活儿更多了。春节前家家都忙年，外公忙写春联，家务活一点也顾不上。外婆对此也没有怨言。外婆说，人家用外公写春联是瞧得起他，是好事儿。

我上小学二年级的那年寒假，春节后跟着外公去走亲戚，路过一座小山村时，透过一户人家的篱笆墙看到这家院子里贴了很多春联，但字写得太差了，我跟外公说：“这家人的春联，字写得这么难看，还贴出来，不怕别人笑话？”

外公说：“不要嘲笑人家字丑，过年贴春联是习俗，只要把自己对新一年的向往、祝愿和期待写在红纸上，张贴出来，一家人看着欢喜，春联的目的就达到了。”

我俩正说着，一位老爷爷从院子里走了出来，外公和他打招呼，夸他家贴的春联很喜庆，内容和寓意也很好。

老爷爷不好意思地说：“我没上过学，村里办识字班，我才认了三个半字，瞎写，过年图个喜庆，自己不嫌没人嫌。”外公忙说：“没上过学，能写成这样相当不错了。”老爷爷听了，满脸笑容，非要请外公去家里喝茶。

我上小学三年级时，开始学写毛笔字，放了寒假便住在外公家，外公写春联时，我也在一旁用报纸练字。外公教我写“书山有路勤为径，学海无涯苦作舟”，我练了一周，外公让我在红纸上写，写完还让我贴在我睡觉的耳房房门上。

自己写的，果然越看越欢喜，我每天都要读一遍，这副春联成了我那年的座右铭。之后，每年春节，外公写春联时，我也要给自己写一副春联，贴在房门上。我写字不好看，但把对未来的期盼与向往写成春联，每天看几眼，也是激励自己的一种方式。

时过境迁，如今我早已失去了写春联的兴趣，春节前买几副春联一贴算完，年味也感觉淡了不少。现在回想起来，那些和外公一起写春联的日子，因为有了外公的鼓励和赏识，写春联也变成了一顿丰盛的精神年夜饭。

今年，我又动了心思，打算自己动手制作一副立体春联，寻找回丢失在记忆中的年味。

□李晓

除夕，外出的游子已经归乡，一家人团聚在这个喜庆的节日，一锅一年之中熬得最浓酽的汤，在灯火亲，灯火暖里等着团圆之人慢慢享用。

除夕，我要绕着这个城市再走一走，这是我与一座城、与一年时光的深情作别，也是再一次深深凝眸，感谢它对我的灌溉滋养。

从我家楼下出发，大街对面是一家包子铺，女主人是曹大姐。曹大姐快60岁的人了，肤色依然像苹果一样红润。每天早上，在清晨的天光中，坐在曹大姐的铺子里吃早餐，让我收缩困顿了一晚上的胃重新开始启动，精神也随之焕发，从而迅速融入这个城市的人流之中，去扮演一个生活中的小配角。一碗乳白的豆浆、一笼汤包，这是我在曹大姐早餐铺子里的标配。曹大姐家的汤包，用乡下竹蒸笼铺上一层松苗在大火上蒸，我喜欢那冒着热气的刚刚出笼的汤包，一口咬下去，汤包里香浓的肉汁有些烫嘴，顺着喉管吞咽下去，舒展了我的五脏六腑。去年除夕，我来到曹大姐的店铺，铺子里刚刚出笼几笼汤包，那都是为老食客们定制的。春节，大姐家的早餐铺子要停业三天，老食客们在春节想念那一口汤包味儿，大姐就在除夕为他们再蒸几笼汤包打包回家。正好，还剩下最后一笼包子，我也打包回家。我向曹大姐提前拜年，大姐笑盈盈地说，过年好，过年好啊！

沿着曹大姐的铺子前行几百米，就是王大哥家的小百货铺子，我是常去的顾客。王大哥平时看起来有些木讷的样子，不过，与我熟悉后，他其实话不少，特别喜欢与人探讨有关航空

母舰之类的话题。王大哥的百货铺子，供给着一家人日常生活所需：味精、酱油、灯泡、螺丝帽、簸箕、拖把、拖鞋、高压锅……去年冬天的晚上，我躺在床上看一本古书，台灯的灯泡突然猛闪几下后熄灭了，一盏灯泡寿终正寝，完成了它陪伴我夜读的使命。我起床，穿着拖鞋去王大哥家百货铺子里买回一盏灯泡安上。温暖的灯光下，我继续夜读半小时后睡去。大年夜，我走到王大哥的铺子外面，向他投去充满敬意的目光。经营小店铺、胸怀天下事的王大哥，感谢你这样的小店铺，真正贯穿着我们的日常生活。你让我明白，这个城市里的人，在阳光下、星辰下、风雨里、雷电中从事的平凡职业，既是你们生计的需要，也满足了烟火熏火燎中的生活所需，人与人，应该相互支撑，相互服务。

在这个城市中，有家书店是我精神栖息的小岛，它就是距我家400米外、同一条大街上的一家小书店。书店的主人是小雷，他用爱书人的情怀经营这家书店已有20年时间。书店里，大书柜里满满当当的书，感觉把房子也压得沉沉的。书香弥漫的小书店，墙壁里渗透的也是书香，与一个好酒之人嗅到老窖里的酒香一样勾人心魄。这些年，实体书店遭遇电子书籍、网上书城冲击，有时连交房租、水电费也困难。有一天我去店里看书，小雷问我：哥，你说，我的书店还开下去吗？我顿时无语，安慰与鼓励都显得苍白无力。我走出书店，小雷给我发来微信：哥，为了你们这些爱书人，我要坚持把书店开下去！我回复一个字：嗯！春节，小雷的书店不关门，让一座城在节日里浸润着书香的滋养。除夕，我要在小雷的书店外，向书店以及它的主人默默

说上一声“谢谢”！在书店的进进出出里，我们这些爱书人悄然吞食消化着各自的人生，一点一点打破着各自生活里竖立的壁垒，在对书籍纸张的摩挲、对文字的阅读里，对这个世界慢慢变得忍耐与慈悲起来。

除夕，我要来到巷子里，看望一扇紧闭的房门。平时的夜晚，这间光线暗淡的出租小屋，一浪高过一浪的疲惫鼾声仿佛要穿透厚厚墙壁，鼾声四起的人，是我认识的来自乡下的周二哥。周二哥在城里干杂工，他干过建筑工地的泥水匠、架子工，修理店的电焊工，超市的搬运工，还有医院的护工。今年61岁的周二哥，垂着两个大大的眼袋，所有人生的艰辛，都在眼袋里累积着。不过，周二哥豁达开朗，有一次他对我说，兄弟，你要是不愿在城里住了，我老家还有三百多亩地，可以跟我回老家种粮食。腊月里的一天，我在车站送周二哥回老家过春节。老家，有周二哥的牵挂——在村口蹒跚着腿脚张望的老母亲，老房子的房门在风中吱吱呀呀着打开，等待一家人的团聚。在这个城市，我的心房不能盛放下所有人，但周二哥是绕不开的一个人。在车站送走周二哥的那天，我的心里突然空落落的。周二哥，感谢你，在一座城市的繁忙运转里，你是一颗螺丝钉、一盏电灯泡。

除夕，我要经过菜市场，它是烟火滚滚生活里的打底，在那里，菜贩们供给着万家灯火里的一粥一饭；我要经过儿童医院，那里有新生儿嘹亮的哭声传来，响彻在新春第一天的天幕里；我要经过友人们灯影闪烁的窗户外，谢谢你们给予我的陪伴与暖心。

在新春里，让我们与美好的事物相遇吧。

□曹雪柏

家乡农谚道：吃罢腊八饭，就把年来办。其含义不言而喻。我的老家是在一个叫曹家湾的村子，村里以曹姓人居多。村子依山傍水，街道不长，从街头到街尾，不足二里，腊月的年集却吸引着周边几个村子的村民。

小时候，我总喜欢跟在大人的身后，穿梭在熙熙攘攘的人群中逛年集、办年货。每年到了腊月，腊八一过，年集便热闹起来。街上摆满了各种各样的年货，从传统的对联、窗花、灯笼，到各种美食、工艺品，琳琅满目，充满了浓浓的年味。

农人们不约而同，拉着自家地里的出产来赶集，不长的街道被挤得水泄不通。集市上最红火的就是对联和灯笼，买的和卖的都笑容满面。母亲节俭惯了，精打细算，总能花最少的钱买到最好的东西，也不忘记给我买鞭炮、买糖，总让我兴奋不已。

腊月廿三一过，年集达到了高潮，集上人来人往、络绎不绝，商贩的吆喝声、顾客的讨价还价声，还有不时传来

的笑声和对话声，交织成一曲动人的交响曲。

年三十这天，老家的年集只有半天。早上天一亮，街道便喧闹起来。直到晌午时分，年集散了，喧闹的街道渐渐安静下来。

多年来，我总喜欢逛年集，独爱家乡的年集，总感觉这是一种别样的享受，因为它承载着我童年许多美好的记忆。工作后，每年放了寒假，学校里基本没有什么事，我总喜欢回老家逛年集，今天买点葱，明天割点肉，后天再买几副春联，美其名曰办年货……其实这样的年货，足不出户，网上一应俱全，门口的超市里也是琳琅满目，但我总喜欢逛这有烟火气的老家年集，享受这浓浓的乡间年味。其实，我更喜欢漫无目的穿梭其中，即使什么也不买，看各种人流，听各种对话，不亦乐乎。你瞧，三轮摩托车拉的土猪肉，刚进集市，车未停稳，已有人跑过来询问价码。乡间人直来直去，就在一唱一和的攀谈中，一场交易达成，双方其乐融融。

春联，可以说是大家必买的年货

之一。大红春联不仅能增添节日喜庆气氛，更是人们对来年的美好祝愿，“平安如意步步高，人和家顺年年好”“天增岁月人增寿，春满乾坤福满门”……记得小时候，我家不光是堂屋、大门上要贴春联，就连牛圈也要贴上“六畜兴旺”，厨房要贴“粗茶淡饭有真味”，谷仓要贴“五谷丰登”，井房要贴“饮水思源”，果园门上要贴“桃李催春，满园春色”……

老家的年集上，走几步便会遇到熟识的人，同学、亲戚、邻人。一阵寒暄后，大家对集市上的见闻津津乐道，比如哪家的货品物美价廉、哪里卖的东西质量好、哪里刚刚发生什么事……

独爱老家的年集，这不仅仅是一场购物的盛宴，更是一种情感的交流和文化的传承。在这里，总能看到农人对生活的热爱和信心。他们用自己的方式庆祝新年，用笑容和祝福传递着希望和温暖。每一个摊位、每一个商品、每一个笑容，都成了我心中最美好的记忆。老家的年集，一幅浓缩的乡间风情画！

## 除夕，我心归处

## 独爱老家的年集